

儀

禮

彙

說

余與越江焦君別二十餘年矣近聞其
自淮安解組歸里以路隔春浦屢欲訪
之而未果茲蒙惠書示余以所著儀禮
彙說伏而讀之乃歎其肆力于此書者
何其精且深也儀禮自昌黎已嗟其難
讀子朱子亦有是書能讀之言君獨不

畏其難而讀之讀之而審其難之所在
而理之欲使天下後世之人讀之而以
爲無難又歎其爲功于此書者何其遠
且大也其難讀者可也經多奇辭奧旨
未易窺尋註疏繁冗朱子嘗言其不甚
分明又時相牴牾令學者心煩然而莫

適往往不能卒讀君學博而識高深味
乎經文而有會心註疏之中同者融之
異者參之同而異是而同者平以酌之
婉以通之或並存之或進闢之且引他
書以會之要不失乎經旨而有以服古
人之心而啟後人之心註疏明而經旨

顯經旨顯而經文自舉禹之治水也疏
其流而源自濬君之治儀禮也竟其委
而源以窮道一而已古經之言禮者三
曰周禮儀禮禮記賈氏曰周禮爲末儀
禮爲本朱子曰儀禮是經禮記乃其義
疏又曰禮書如儀禮尚完備似他書嘗

聞大道無象禮卽其象是禮者道之實
際而儀禮者又禮之總滙也雖學者以
其多言禮儀因名儀禮然中有妙道精
義焉此周公攝政致太平之書太和之
所自翔洽卽夫子所謂郁郁乎文者豈
特修自司徒掌之太史夫子雅言之執

禮執此也誘人之約以禮治民之齊以
禮皆以此也此體用一源顯微無間之
道也當其盛時朝野上下皆如飲食衣
服之不暫離自遭秦火禮遂以亡諸儒
補葺三禮僅存熙寧間安石變法存禮
記而廢儀禮士或終身不知有此書朱

子所脩禮傳又闕而未成恭逢

盛朝

聖

聖相傳

皇上睿知天縱命大臣董率儒臣旁搜遠紹
翼經明傳于三禮尤詳禮教已昌明于

上多士奮興而我焦君又精研註疏脩
明于下以佐文明之運以承考亭之傳
其功豈僅在語言文字哉君以予同學
舊好屬爲一言余固不足以當斯任然
得名附是編亦予之幸也夫

同學弟葉承拜撰

儀禮彙說目錄後自跋

儀禮一經漢唐有鄭孔注疏宋世有
經傳通解其箋釋固已畧備矣至

欽定儀禮義疏頒行海內則宏綱細目莫
不條分縷析直如日月经天江河行
地讀是書者不啻置身成周而周旋

輯讓於其間闕榛蕪而駮康莊誠子
載一時之盛也 起材庾蒙純稍習諸
經訓詁猶怯昌黎韓氏以儀神為難
讀而義疏之書首列正義辨正并載
諸儒之說存疑存異如各經之有附
錄所以別異同而備考考也 顧春暎

繁重自非穎敏之士罕能遍視而盡
識竊逆誦聞之餘先為順文詮釋一
遵義既而引用者亦不復著某氏名
曰便讀仍依經文先後計一十七卷
旋取諸儒之說自注疏及義疏引用
諸條輯為彙說悉著引用某氏不敢

林人之美也亦計一十七卷其於正
義辨正之解既通證明者例如疏家
之釋注其或有旁參一得而可以並
存者時亦採於集中若不揣禱昧間
陳已見者以愚按別之今先刻其彙
說之一十七卷用廣當世乃於目錄

之後聊述緣起以當凡例以識歲月
云爾乾隆三十七年歲次壬辰春日

金山焦以恕跋

儀禮說目錄

卷一士冠禮

卷二士昏禮

卷三士相見禮

卷四鄉飲酒禮

卷五鄉射禮

卷六燕禮

卷七大射儀

卷八聘禮

卷九公食大夫禮

卷十覲禮

卷十一喪服

卷十二士喪禮

卷十三既夕禮

卷十四士虞禮

卷十五特牲饋食禮

卷十六少牢饋食禮

卷十七有司徹

儀禮彙說卷一

後學味克堂平輯錄

金山焦以恕越江著

甥孫阮鼎澤志克校字

士冠禮第一。鄭氏曰童子任職居士位年二十而冠主人
玄冠朝服則是仕于諸侯天子之士朝服皮弁素積古者
四民世事士之子恆爲士冠禮于五禮屬嘉禮大小戴及
別錄此皆第一義疏曰敖氏謂士冠其子之禮是也注疏
以士身自加冠者言之按士雖無世官或亦有世爵勲德
之冑雖未及歲豈盡列于編氓則父子同爲士者容當有
之也凡經言士禮皆謂諸侯之士其言大夫禮者亦然

陳服器節玄端玄裳至緇帶爵鞞鄭云此莫夕于朝之服
今按元端士以上之通服其冠元冠而不名元冠服者爲
冠時不用元冠而用緇布冠冠畢乃以元冠易之前已見
于筮日諸節也士冠禮始加之緇布冠缺項青組纓屬于
缺如注曰缺讀如有頰者弁之類緇布冠無筭者著缺圍
髮際結項中隅爲四級以固冠也項中有緇亦由固缺爲
之耳至敖氏則曰下經言賓受冠右手執項左手執前則
是冠後亦謂之項也此缺項者蓋別以緇布圍冠而後不
命故名之曰缺項謂其當冠之處則缺也其兩端有緇別
以物貫穿而連結之以固冠其兩頭又皆以纓屬之而結

于頤下以自固也。又呂氏大臨曰：以布爲卷幘，約四垂，短髮而露其髻。冠禮謂之缺項冠者，先著此缺項，而後加冠。古者有罪免冠而缺項存，因謂之免喪服，恐與冕弁之冕音相亂，故改音問。愚按：明世著網巾于冠內，所以鬪髮，其製自額裏于後，以線屬之。此缺項之製，似與網巾全式則呂氏先著缺項，而後加冠爲得。至敖氏之說，則較鄭爲優矣。再加皮弁，三加爵弁，不脫缺項，而櫛髮著之，理或然也。至呂氏引喪服之免證之，則吉凶異用，稍近于窒矣。

再加櫛，設笄，正纚，如初。賈疏曰：笄有二種，一是紒內安髮之笄，一是冕弁固冠之笄。此未加冠而設，笄明是安髮笄。

也。縞布冠亦宜有之。敎氏則曰：筭皮弁筭也。設筭于加弁之前，則此筭之度其短與義疏云案敎氏蓋謂兩筭不并用也。然以經文求之，櫛而卽設筭，則尙非皮弁筭也。旣加皮弁，又不得不更以筭筭之，何嫌二筭乎？且筭之兩端必出于弁外，然後絃可屬也，則其度當不甚短，而亦不可設之于加弁之前矣。愚按義疏之意，謂筭有短長，短者安髮筭也，長者皮弁筭也，始見了義矣。

冠醴醢一節若不醴則醢用酒，賈氏曰：醴于客位者，周法也。此不醴而醢用酒者，夏殷法也。酌而無醢，酢曰醢者，醴太古之物，自然質無醢，醢酒本有醢，酢故以無醢酢而名。

醮也。義疏云：案醮有無酬酢者。冠禮醮子，皆禮醮賓。醮女，醮婦，聘禮醮賓是也。亦有有酬酢者。冠禮醮賓，鄭氏以爲清醮是也。爲醮則皆無酬酢。此經及昏禮父醮子而命之，迎使人醮庶婦是也。醮蓋尊所施于卑者。蠶爵曰醮，有不
敢不盡之意。爲自敵以上，則不用此禮。朱子曰：不醮而醮，乃當時國俗不同。賈氏以爲夏殷法未必然也。

義疏又曰：按醮，濁而酒清，醮質而酒文。揀行禮之本意，則質爲重，故冠施于適子，用醮于庶子，用酒與昏施于適婦，用醮于庶婦，用酒義一也。揀行禮之從宜，則文爲貴，故冠庶子固醮用酒，而冠適子亦有時不醮而醮，用酒者記云。

適子冠于阼，醮于客位是也。庶子醮于房，升成而不食此，與醮適婦于戶，闕間庶婦惟使人醮之義亦同。然則適兼酒醮而庶但用酒，此重適之義也。

冠者母不在，則使人受脯于西階下。解者或云冠者自使之，蓋指孤子無父得伸其尊也。愚按士昏禮醮婦一節，北面坐取脯降出授人于門外，人謂婦氏人也。今冠禮不言授人，則非冠者自使之，而主人若諸父兄使之可知也。

士冠迎賓節，每曲揖鄭氏曰：周左宗廟入，外門將東，曲揖直廟將北，又揖。賈氏曰：入大門而東，則主人在南，賓在北，俱東向爲一曲。至廟門，則主人在東，賓在西，俱北向爲一

曲當將曲之時賓主皆相見故皆一揖通下將入廟門揖
爲三也又注云將曲揖則先揖後曲也故賓主之揖必相
鄉又據朱子門內東入廟有閤門則入閤門當揖也凡爲
四揖乃入廟門矣按敖氏曰主人迎賓入門右西面而立
賓入門左東面乃折而北又折而東又折而南與主人相
鄉而前乃東行入閤門主人入門右賓入門左接西塾東
面而立主人折而東又折而北又折而西與賓相鄉而前
又北行入廟廟也凡主人以賓入而有每曲揖者惟將入
廟之禮然其餘則否又按士冠圖後云二廟者有都官門
入門又揖當廟廟門曲而東揖又曲而北揖則又二曲二

入門也說詳聘禮圖愚觀鄭賈之說明矣特脫闕門一節
爲疎至都官二廟之說此據士禮言之蓋未然也至敖氏
於賓主曲折之處詳悉言之亦有過于繁瑣者所爲寸寸
而度銖銖而稱者與學者分別觀之可矣

士冠迎賓節入廟門三揖鄭注謂入門將右曲揖將北曲
揖當碑揖案鄉飲酒禮衆賓皆入門左北上賓少進主人
與賓三揖又鄉射禮衆賓皆入門左東而北上賓少進主
人以賓三揖則三揖在門左少進之後不復有將左曲之
揖鄭說未盡合也今從敖氏繼公之說入門左右少進一
揖三分庭一在南揖一在北揖凡三揖已上義疏圖也夫

東面北上而後三揖則方其至齋而曲固不揖也賓少進
乃有三揖則初北面時亦不揖也於此分三揖之部位則
敖氏之說得之矣至設碑之節舊謂三分庭一在北敖氏
謂當南北之中語見聘禮但注疎承習已久姑兩存之以
俟學者自擇焉已上士冠迎賓義疏也愚按士冠禮賈疏
入廟門主人將右欲背客宜揖將北面與客相見又揖碑
是庭中之大節又宜揖碑在堂下三分庭一在北又士昏
禮注至內齋將曲揖既曲北面揖當碑揖又聘禮鄉飲酒
入三揖注皆據此三節其義不異也愚竊謂入門者如正
賓一人則三揖當依鄭說或賓介非一人則三揖當依敖

氏庶兩不相悖此固以經文分定之非學者之臆說也不
然豈康成之解盡謬與

士冠禮始加云賓降西階一等執冠者升一等東面授賓
再加云賓降二等受皮弁三加云賓降三等受爵弁鄭注
始加云降下也下一等升一等則中等相授三加注云降
三等下至地也敖氏繼公注始加云士階三等堂不與焉
此降階一等蓋井堂爲二等也東面授賓則賓西而受之
又賈氏疏曰案考工記匠人天子之堂九尺賈馬以爲九
等爲階是諸侯堂宜七尺則七等階大夫堂宜五尺則五
等階士宜三尺則三等階也愚按鄉飲酒禮樂賓節云盡

階不升堂則堂階高下相去之間尚有餘地而盡階未卽
爲堂也然則發地一尺爲一等階發地二尺爲二等階發
地三尺爲三等階自此而上又一尺爲堂堂下一尺爲三
等階下二尺爲二等階下三尺爲一等階自此而下又一
尺爲地此士堂三尺則三等階之制也敖氏曰士階三等
堂不與焉其說至爲明著也今賓降一等執冠者升一等
視賓所立之階爲降等而東面授之非同在一階爲逕受
也降二等則執冠者不升亦視賓所立之階爲降等而東
面授之如前也降三等至地則執冠少南東面授之從可
知也義疏圖云執冠者身雖在下等之階以不敢重勞賓

故兩手奉冠就中等賓所立之階投之所謂中等相投其義當不過如此是則說經者洵不可以文害詞也

士冠禮始加節注云中等相投按鄉射禮初射節云上射先升三等下射從之中等鄭注中猶間也敖氏云中等空一等也同階升者前後相當宜空一等以相遠爲敬與異階升者不同其降亦然也則是中等相投猶間等相投也義益明矣

士冠禮若殺則特豚載合升按士喪禮云特豚四髻去蹄兩肋脊此其合升之體數也注云髻解也四解之殊肩髀而已喪事從略肋脊也凡豚則吉凶皆合升用成牲則升

其肺而去髀吉升右而鹵升左脊脅六而肱股五爲十一體也又案特牲少牢皆用右肺鄉飲酒鄉射亦用右惟虞禮喪祭反吉用左此士冠鄭氏曰凡牲皆用左肺義疏云案左肺蓋右肺之說也

士昏禮其實特豚合升去蹄舉肺脊二特猶一也合升合左右肺升于鼎也以夫婦各一故左右肺俱升也去蹄蹄甲不用以其踐地穢惡也案豚解七體則脊爲一體而有舉脊二者以夫婦各一舉故以脊折而用之也

鄉飲酒社獻賓節乃設折俎罔云牲脰于俎當以牲之上下爲次此俎由肩而脊而脇其次也肺與骨體別故另列

之廟中尊右故俎上西肺在北便于取也

儀禮彙說卷一終

儀禮彙說卷二

金山焦以恕越江著

門人陸文啓字東輯錄

門人張鳳岡克傳校字

士昏禮第二鄭氏曰士娶妻之禮以昏爲期因而名焉必以昏者陽往而陰來日入三商爲昏昏于五禮屬嘉禮大小戴及別錄皆第二教氏曰此篇主言士之適子娶妻之禮義疏曰按士或自昏或士之孤子昏皆得用此禮也昏其適子故醮子詞曰承我宗事若庶子昏自可以此爲準權而降殺其禮醮婦記云庶婦則使人醮之是也

納采賓升西階當阿東面致命又授于楹間南面鄭氏曰

阿棟也。入堂，漢示親親也。今文阿爲殿。義疏云：接使在升階，卽至棟下，疑其太驟，或當從今文作殿。棟南一架爲前楹，楹前接楹爲殿也。別賓致命與主人拜所，南北不甚相縣，似爲得之。李氏如圭曰：楹柱也。堂上有兩楹，楹間堂東西之中也。鄭氏曰：南面並受也。郝氏敬曰：南面者，主北面賓南面，陽尊陰卑也。至敖氏則曰：此文承上主人之下，則投宜作受。受者南面，則投者宜北面矣。爲人使而投于堂，乃不南面者，辟君使于大夫之禮也。義疏曰：案賓主授受之正禮，當訝受，不當並受也。聘禮賓面，大夫受幣之法，受者南面，投者北面。此亦當然。愚按禮凡言送爵送几，皆先

言拜受後言拜送則授受之際受者不俟其既至而迎之
投者乃從而進投之先有一定之處也今投于楹間賓主
相敵主人自阼階進而西則受者北面賓執雁于當阿進
而東則投者南面此迂受之正也納采嘉禮不疑于君使
大夫亦不例于陽尊陰卑也况堂上戶西方設神席南面
則主人又不宜背之而受也當阿爲棟亦從可知矣

辨士昏禮投于楹間南面按楹間南面授解者或曰此南
面並投也或曰禮宜訝受則東西面爲合也或曰投乃受
字之誤使者北面投而主人南面受也或曰陽尊陰卑故
投之者南面也愚嘗著其說曰女家設神位几筵南面臨

之示若神受此幣者然故主人不敢背几筵南面以受使者違是意遂南面訝投也今考聘禮問卿卿受于祖廟不几筵教氏解之曰君使尊不敢設神位以臨之卿受幣于堂中西北面賓奉君命則南面授也旋而賓私面于卿則爲私事故受幣于楹間南面退西面立鄭注云受幣楹間敵也據此則布几筵者不南面受不几筵者可北面受亦可南面受也敵者之禮視乎楹間而已男尊女卑之說亦所不用也以聘禮與昏禮參觀則知其說之不易而無俟乎改經矣

問名一節孔氏穎達曰問名者問其母所生之姓名昏禮

云爲誰氏言母之姓何氏也賈氏公彥曰名有二種一是名字之名三月之名是也一是名號之名若以姓氏爲名之類是也此言問名者問女之姓氏不問三月之名也敖氏繼公曰氏謂女之伯仲也戴媽爲仲氏亦其一也鄭氏康成曰誰氏不必其主人之女賈氏疏曰納采則知女之姓矣乃更問主人女爲誰氏者恐非主人之女假外人之女收養之也義疏曰古者婦人有諱又國君不名世婦大夫不名姪婦則婦人稱名如左傳所載秦女簡璧宋芮司徒女棄因事著名類此者多矣愚按男子生則命名女子或命名或不命名也問名而曰誰氏固屬謙詞且或知女

之名或知女之伯仲或并知女所生之母爲誰氏或因主人收養他姓以爲己女而知其誰氏事非一塗理惟一致叩之以誰氏者使者之統嗣該之以問名者加卜之常例諸家之說皆有可采而必以義疏爲正與

士昏禮賓館西階上北面坐啐醴建柶與坐奠解遂拜主人答拜賈氏曰因事曰遂因坐奠解不復與而拜冠禮醴子醴子及此下醴婦不言坐奠解遂者皆文不具也義疏曰案行禮之節有不因坐而遂拜者如婦見舅姑奠筭栗舅坐撫之與答拜奠筭服修姑坐舉以奠拜是坐而又與與而又拜也少牢尸酢主人筮主人左執爵右受佐食

坐祭之。又祭酒不興。遂啐酒。亦是因事。曰遂與此同也。受
餼節主人坐奠爵興再拜稽首興再拜。是不因事而遂拜。
與此異也。愚按鄉飲酒主人獻賓節賓拜洗主人坐奠爵
遂拜降盥鄭氏曰復盥爲手坊汗也。敖氏曰既拜而盥爲
拜時以右掌據地不無坊汗也。內則曰凡男拜尚左手此
于坐遂拜之節尤爲詳且明也。義疏刻士昏醴賓圖載啐
醴于筵西據經文在四階上至坐奠解遂拜者賓皆于西
階上行之此列筵西者悞也。

夫婦入室循殿御沃盥交鄭氏曰殿女從者御壻從者也
夫婦始接情有廉恥媵御交道其志也賈疏曰此壻從者

謂夫家之賤者也。李氏心傳曰：御冢之女侍也。敖氏曰：交者，御沃媵盥媵沃御盥也。居室之始，卽行此禮，相親相下之義也。此盥蓋于北洗，又鄭氏曰：媵沃媵盥于南洗，御沃媵盥于北洗，義疏曰：媵與御皆婦人也，婦禮不下堂，則不于南洗，敖氏得之矣。愚按：燕禮媵解于公，節升自西階，序進酌散，交于楹北。鄭注曰：楹北，西楹之北也。先者既酌而反，與後酌者交于西楹北，俟于西階上，乃降。敖氏曰：交于楹北，交相右也。凡經文惟言交者，皆謂相右也。義疏媵解禮節圖曰：酌散者既升階，卽序長少爲先後，長者先進，少者待于階上，長者既東面酌散，乃退由其右，西面還後。

者當先者既酌而退之時卽循先者初進酌之道而進當西楹之北轉而東行乃與退者東西相值退者西面以北爲右進者東面以南爲右彼此相爲右所謂交也他如射禮稱交于某所及言相左者尤多今昏禮當夫婦甫入室婿先盥而御沃之婦後盥而媵沃之此宜婿婦序而盥于北洗媵之進與御之退相值卽婿婦進退相值之處皆相右而謂之交特不專于一處故不云交于某所也若婿于南洗婦于北洗則無事于序進而相交矣鄭氏之說依媵布婿席御布婦席爲言敖氏之說謂媵御盥而婿婦不必盥者各爲一義要之無以見其必然也

公食大夫禮云大夫長盥洗東南西北上序進盥退者與進者交于前卒盥序進南面七教氏解云長盥以長而序盥也當盥者七人皆處其位而立于洗之東南前者其立處之西也於洗南爲少東交于前不言相右可知也愚按此條與士昏禮廢訝沃盥交相發可以證愚解之並非懸臆矣。

昏禮食一節贊者設醬于席前至御布對席是謂設饌要方也愚按特牲禮設饌祝神節云俎入設于豆東魚次腊特于俎北主婦設兩敦黍稷于俎南西上及兩劔菹設于豆南南陳祝洗酌奠奠于劔南遂命佐食啓會佐食啓會

御于敦南先是祝筵几于室中東面爲神敷席也此與同
牢設饌之法並同可相證佐唯兩劍則爲爵酒也姜氏上
均繪合卺圖于後以意分三俎爲六俎是其悞也

昏禮醕一節初醕卒爵皆拜贊答拜受爵敖氏曰卒爵而
拜拜其飲已也贊答拜亦一拜也義疏曰案夫婦卒爵有
先後則拜與答拜之先後因之又義疏曰贊醕主人主婦
當兩番降洗無并執二爵之禮也愚按酌醕之時本有先
後而卒爵之時或有先後或在一時且亦可俟其一同卒
爵而皆拜則贊之答拜止于一次而先後受爵理亦可通
也

婦餽舅姑特豚全升側載至其他如取女鴈鄭氏曰舅姑
共席于奧義疏曰以婦見及廟見時舅姑俱別席決之此
云共席者共東面耳實亦別席也豆俎諸物各二足以明
之若二俎乃云側者以無魚腊故也愚按別席皆異面此
則同而殊于別席也又士冠筮日禮席于門中筮人卽席
坐西面針者在左則並立于席也席有中有末舅姑共席
亦其宜也

婦餽舅辭易嚮鄭氏曰婦餽者卽席將餽也辭易嚮者嫌
淬汗也賈疏曰以其嚮乃以指師之淬汗也故氏曰見婦
卽席將餽已饋故辭之婦不言對不敢與尊者爲禮也下

云餽姑之饌則是從舅命矣易醬易姑醬也蓋御爲之愚
按敖氏舅辭易醬四字亦可速讀亦可讀斷鄭氏之說乃
是以易醬辭婦也蓋婦遠尊者之意而餽姑饌御者易姑
之饌而新之亦以順舅命也舅非辭其餽而辭其醬之泔
汙所以明敬也

婦餽姑之饌愚案蓋辟尊者之饌而餽其次所以明讓非
以其辭易醬也此則敖氏之所未逮與

士昏記納徵詞致命曰某敢納徵賈氏曰是升堂致命詞
也敖氏則曰宜在敢不承命之後蓋因而遂記之耳愚按
納采致命之詞在擯者傳主人對詞之後此宜如之也抑

更有說焉讀者所傳之對詞與主人面賓之對詞蓋大致相同詳畧稍異耳記之于此者并以見主人之對詞初不甚異故與他處互文見義與至錯簡之文爲儀禮所少也蓋不當以此疑之

記父醴子稱助帥以敬先妣之嗣若則有常鄭氏曰若猶女也言女之行則常有常漢戒之也愚按若亦訓順也夫倡婦隨所謂順也敬而且順則有常可久是在帥之以敬者也子承是命則曰恐弗堪而不敢忘矣又荀氏况曰親迎之禮父南面而立子北面而跪醴而命之此與冠而醴子之儀不同命之之詞當在受解之後將乘車之時與

記親迎送女詞父送女曰夙夜毋違命鄭氏曰舅姑之教命賈氏曰父戒之使無違舅命母戒之使無違姑命故父云命下文云事也注有姑字則傳寫之誤也敖氏曰命謂舅姑與夫之命也愚按孟子曰無違夫子則夫命宜遵而敖氏之說得矣然指詞之體舉重以見輕稱舅姑則夫命在其中也三家之解所當融會其義無須偏執其詞也

儀禮彙說卷二終

儀禮彙說卷三

——金山焦以恕越江著

同學蔡士桂新畝輯錄

後學陳連城志超校字

士相見禮第三 鄭氏曰：士以職位相親，始承贊相見之禮。士相見於五禮屬賓禮，大小戴及別錄皆第三。

陳氏師道曰：周人之制，士見于大夫公卿，介以厚，其別詞以正其名，贊以效其情，儀以致其敬，四者備矣。謂之禮成也。按儀禮中主言士者，實指諸侯之士，其贊不異，則是三等之士，禮皆從同，卽王國之士與夫未仕之士，其禮當亦從同矣。

始相見節贊冬用雉云云劉氏做曰贊者致也所以致其志也天子之贊也諸侯玉卿羔大夫雁士雉也者言德之遠聞玉也者言一度不易羔也者言柔而有禮雁也者言進退知時雉也者言死其節故執斯贊者致斯志也按尊無執贊見卑之法檀弓云哀公執贊見已臣周豐者彼謂下賢非正法也

始相見賓奉贊入門左云云鄭云不受贊于堂下人君也楊氏復曰受贊不于堂爲下人君者聘禮賓至于近郊君使卿朝服用束帛勞賓受于舍門內諸公之臣則受于堂又賓私面于卿受幣于楹間及衆介面則受幣于中庭以

此言之則受于堂爲重受于庭爲輕其義可知也又士昏禮親迎圖後云案與贊或于門或于庭授幣受幣則堂中居多惟聘禮受玉在中堂與東楹之間授覲幣則當東楹賓問卿卿受幣亦在堂中之西堂上賓主處中彼賓踰堂中而東主人踰堂中而西則重禮也昏爲宗祀所係故重其事如此云今據始見于君執贊至下鄭訓下爲君所亦明其不于堂也。

賓再拜送贊出賈氏曰出謂去還家無意待主人留已也義疏云案出迎再拜曲禮所謂同國始相見主人拜其辱也賓旣答拜則主人以賓入矣士二門此非寢門也入門

謂入外門出亦出外門也。下卽云主人請見則賓未還家可知。愚按疏云去還家者謂此賓之意專欲還家不但出其外門則可也。

復見節主人再拜受云云。鄭氏曰異日則出迎同日則否。賈疏賓奉贄入不言主人出是與前相見同日知異日出迎者。鄉飲酒禮明日息司正主人猶迎之。况同僚乎。若聘禮公迎于大門內至禮賓又出迎者。彼初是公迎彼君之命不爲迎賓。故禮賓雖同日亦出迎。注云已之禮更端是也。昏禮賓爲使時出迎至醴賓亦出迎。有司徹前爲尸後爲賓所爲異。故雖同日亦出迎。皆更端之義也。按此主人

不復出迎蓋以禮未更端故也同日異日之說亦可備一
解乎。

大夫相見節餘論呂氏祖謙曰左傳定八年公會晉師于
瓦范獻子執羔中行文子趙簡子皆執雁魯於是始尚羔
周禮在魯而卿大夫羔雁之制且因晉方知見當時之禮
散在列國者不能備也愚按魯自閔僖已降國勢漸衰或
乃欲視邾滕則大夫視卿蓋亦自與之義而未必其果暗
于禮也此會晉之執政再睹周室威儀乃爲之改則亦自
悟其非矣知之匪艱行之惟艱斯之謂與。

始見于君執贄至下容彌蹙一節敖氏云至下謂當帶也

復引曲禮奉者當心提者當帶及左傳邾子來朝執玉高
其容仰以證執贄至下之爲見君之禮恩按鄭之訓下曰
君所者當矣論語云拜下禮也謂執贄至堂下之時禮容
彌蹙也若如敖氏之說別至字當訓爲甚也殆不然矣
庶人見于君義疏云案周官有大詢之禮洪範有謀及庶
人之文是平民皆得見君也此等見君宜不用贄則經之
所云主于庶人在官者可知矣

妥而後傳言鄭云妥安坐也敖云妥安也謂安和其志氣
也易曰君子易其心而後語是已愚按二義相成蓋坐而
復定其氣斯爲妥也鄭說簡而備敖脫坐一層者蓋因非

對傳言者或坐或否不一其時耳然不坐之人有對答而無傳言理亦可通則鄭說爲優矣又爾雅釋詁云妥安坐也鄭說本此。

言視之法節凡與大人言云云衆皆若是鄭云衆謂卿大夫同在此者皆若是其視之儀無異也賈氏疏云曲禮天子視不上於衿不下于帶視大夫得視面此視君得視面者彼尋常視君法此據與君言時也李氏如圭曰此大人謂君也愚按注云卿大夫同在此者謂凡在此之大人其視之皆同此儀而疏與李氏則直謂大人爲君不同鄭義也或者衆指與言之人而言則獨於大人言者固若是也

卽衆與大人言者皆若是也似較鄭說爲明

侍飲食於君節下席再拜稽首義疏案臣之再拜稽首其別有三若階下再拜稽首訖而君辭之則若未成然後升再拜稽首以成之是謂成拜其禮最重次則降階未拜聞命卽升升乃再拜稽首又其次則不降階惟下席再拜稽首此賜爵禮輕故惟拜于席下而已

君若降送之則不敢頤辭遂出放云送之亦當至門愚按此據下文大夫比及門三辭爲言也然降送之節當在堂階之際去門尚遙不敢頤辭謂士不敢頤而但口辭也於時君或因辭而止或不聽其辭而至門蓋均有之矣敖說

稍泥。

先生異爵節義疏按不言卿大夫而言異爵則卿之見于大夫禮當視此矣。請見不言贊則疏家謂等無執贊見卑之法是也。

先生異爵者見士節將走見。愚按爾雅釋官云門外謂之趨中庭謂之走。郭注此皆人行步趨走之處因以名云。疏云中庭曰走走疾趨也。是則名中庭曰走者因事而得名。將走見猶云將見之于中庭也。此解似勝。

將走見先見之。教氏云先見之先亦當作走。義疏不從其說。謂注疏之義爲合也。出先拜此士爲主人者之恭也。

自稱于他邦節則不稱寡大夫句。士一字爲句則曰寡君之老句。大夫私事不出境而有私事之使者陳氏祥道則云容有來自他邦而新仕者也。餘論呂氏大臨曰自天子至于士其臣之貴者皆稱老。記曰天子之吏自稱于諸侯曰天子之老。列國之大夫使于諸侯自稱曰寡君之老。又諸侯使卿弔於他國辭曰一介老某相執紼。此天子諸侯之臣稱老者也。魯臧氏老將如晉問此大夫之臣稱老者也。士昏禮納采主人降授老雁此士之臣稱老者也。

自稱于君節宅者句。鄭氏曰宅者謂致仕者去官而居宅。愚按宅者承上士大夫來則鄭說良是。如就未爲臣者言。

則劉敞補士相見義亦謂未仕而見於君者士也若云未仕爲大夫則頗疑其過矣此二說亦可兩存與。

儀禮彙說卷三終

儀禮彙說卷四

金山焦以恕越江著

同學程萬里振采輯錄
後學陸 崑欽廷校字

鄉飲酒禮第四鄭氏曰諸侯之鄉大夫三年大比獻賢者能者於其君以禮賓之與之飲酒於五禮屬嘉禮大戴第十小戴及別錄皆第四

賈氏疏曰鄉飲酒之禮有四此賓賢能一也鄉飲酒義云六十者坐五十者立侍是黨正飲酒亦謂之鄉飲酒二也州長春秋習射於州序先行鄉飲酒三也鄉飲酒義又有鄉大夫士飲國中賢者四也王制云習射尚功習鄉尚齒

還是州長黨正飲酒法也宋氏載增曰鄉大夫獻賢能此文是也州長習射鄉射禮是也二者經文具存黨正以禮屬民飲酒以正齒位其禮每年蜡祭一行惟畧見於周官及禮記鄉飲義鄉人飲酒略見于論語鄉黨篇二者經文亡逸漢制郡縣十月行鄉飲酒禮蓋用正齒位之說魏晉以下間或行之其詳不可得聞唐兼採二說賓典則以刺史或上佐爲主其制皆放古而小損之正齒位則行于冬季主用縣令復降殺其禮宋參酌古制於州軍貢士之月以禮飲酒用知州軍事或本州佐官爲主蓋本用賓賢之說而已仕未仕者以齒序位于兩廡則亦兼取黨正之文

至其登降獻酢之節較唐尤簡略云。

鄉飲設席器節尊兩壺于房戶間。斯禁有元酒在西通論。賈氏曰設尊之法醴尊質皆在房內隱處冠禮冠子昏禮禮婦是也。酒尊皆于房戶間顯處見其文。此及冠禮醴子與鄉射特牲少牢有司徹是也。聘禮禮賓尊于東廂不在房者與卑者爲禮相變之法也。燕禮大射尊于東楹之西者君尊專大惠也。

又鄭氏注曰斯禁禁切地無足者。疏曰斯漸也。漸盡之名。故知切地無足也。案斯禁卽於也。玉藻云大夫側尊用於。士側尊用禁。而注曰於斯禁也。禮器又云大夫士於禁。疏

以爲名異形同故總名爲楨禁非也。禮器蓋並舉大夫士于上，因並列於禁于下，實則以楨屬大夫，以禁屬士，無以異于玉藻也。少牢注謂禁者酒戒，大夫去足改名爲楨，若然則無足爲楨，大夫用之有足爲禁，士用之此禮行于鄉大夫，故知切地無足爲鄉之處，士設故不名楨而名禁也。主人獻賓節，坐弗繚，右絕末以祭，又鄉射獻賓云，取肺坐絕祭，按賈氏疏曰，大祝辨九祭，七曰繚祭，八曰絕祭，注云繚祭以手從肺，木循之，至于末乃絕以祭，絕祭不循其本，直絕以祭，禮多者繚之，禮略者絕則祭之，亦據此與鄉射而言也。然則詳之而曰坐弗繚，右絕末以祭，略之而曰坐

絕祭二者正同也

鄉飲酬賓節主人降洗賓降辭如獻禮升不拜洗敖云如其降後升前之儀也愚按主人始自飲則主人辭降賓不辭洗此主人辭而賓不辭也繼將飲賓復降洗賓降而辭此亦主人辭也至云如獻禮升不拜洗者是因主人爲已洗爵賓亦辭洗乃同獻禮也特不拜洗其爲辭洗愈顯明矣義疏圖云辭字兼主寧而言乃所謂如獻禮者是精于說經而得其解也

賓酢主人節主人坐奠爵于序端阼階上北面再拜崇酒按柳子厚送薛存義序載肉于俎崇酒于觴似爲增益之

義與較內連言之者另一解也錄之以存參

鄉飲樂賓節大師則爲之洗大師卽國之大師如有事于君所則來者工而已大師不與也若大師無事于君所則亦來與此禮大射儀先言僕人正徒相大師下乃云後者徒相入故注知後者爲大師無瑟是大師主歌也此注大師或瑟或歌未必然也

樂南咳白華華黍孔氏穎達曰笙歌三篇堂下吹笙以播詩也小序云有其義而亡其詞亡謂本無非亡逸之亡也蓋笙詩有聲無詞意古經篇題之下必有譜焉如投壺魯鼓薛鼓之節而亡之耳此禮曰樂燕曰奏不言歌則有聲

而無詞明矣。下由庚崇正由儀放此。

乃間歌魚麗笙由庚一節。凡六詩。魚麗言年豐物多也。南有嘉魚言君子有酒樂與賢者共之也。南山有臺言太平之治以賢者爲本也。

乃合樂周南關雎三詩。召南鵲巢三詩。鄭氏曰。鄉樂者風也。小雅爲諸侯之樂。大雅頌爲天子之樂。鄉飲酒升歌小雅。禮盛者可以進取也。燕合鄉樂者禮輕者可以逮下也。案樂有四節。上下同之。至所用之詩。鄉飲酒乃與燕禮同。可見尊卑皆可通用也。唯大雅與頌不敢上干。頌者祭祀所歌。或謂施于賓客。尤恐未然也。○鄉飲于臣禮爲盛。燕

禮于君禮爲報

立司正節司正告于賓賓禮辭許爲賓欲去留之告賓于西階上也敖氏曰司正執觶受命贊詞變于君也據燕禮司正洗角觶坐奠于中庭升東楹之東受命西階上北面命鄉大夫司正降自西階南面坐取觶升酌散降南面坐奠觶右還北面少立云云此司正洗觶升受命于主人以主人之命告于賓不言奠觶乃傳告與燕禮異又階間北面坐奠觶不南面奠觶亦變于君也

尊者之禮節升如賓禮謂如其獻禮也大夫則如介禮亦謂如其獻禮也若其酢則主人于公大夫一也鄉射禮

大夫之酢其儀與此介同。諸公雖尊禮宜如之。所以辟正賓也。謂公升如賓。則自拜。至以後其禮當與賓同也。謂大夫如介。則不拜。洗不嘑肺。不告肯。體殺于賓也。凡尊者獻酢之禮。詳于鄉射禮。此不具者。射義有云。卿大夫之射也。必先行鄉飲酒之禮。一禮本同。可互考也。公如大夫入。主人降賓介。降衆賓皆降。復初位。鄉射禮大夫入門左。主人降賓及衆賓皆降。復初位。注疏謂初入門左。東面之位。據迎賓時。賓入門左。少進。賓立未定。主人以賓三揖皆行。則賓安得有初入門位。又上賓獻畢降位在西階之西。所謂初位。當指此言。介衆賓隨賓而南。亦不當復門左位。

也

進者之禮節主人降賓介降衆賓皆降復初位愚按爾雅釋宮云中庭之左右謂之位郭注羣臣之列位也疏云左右猶東西也又引明堂位三公中階之前諸侯阼階之東諸伯南階之西爲証尤明畫也

賓出節賓出奏陔鄭氏康成曰陔陔夏也春官鍾師以鐘鼓九夏是奏陔夏則有鍾鼓矣又鄭氏衆曰若今時行禮于大學罷出以鼓陔爲節也義疏案經傳中言歌又言奏者則有詩篇若騶虞狸首采蘋采芣是也言奏不言歌亦則但如笙詩之類有其譜而無詩篇九夏是也又九夏謂

之金奏以其有鍾也何獨于陔夏而無之無鍾則不成爲夏注謂大夫士有鼓無鍾非也鍾磬縣于阼階之西則鼓當建于西階之東矣說見下記前義疏設席器圖云經只言磬下奏陔注以爲有鼓據周官金奏九夏則亦當有鍾鄭注第以鼓言非也今以磬爲首在阼階之東由磬而鍾鐘而鼓磬皆以次而西從敖氏繼公一肆之說也

記尊絡幕賓至徹之通論賈氏曰幕爲塵加設之但用不用不同者醴皆不用質也土冠禮禮子昏禮禮賓贊禮婦聘禮禮賓是也醴亦無幕從禮子也或以尊臨卑亦無幕燕禮君尊有幕方圖壹則無幕昏禮尊于室內有幕尊于

房戶外則無幕是也鄉飲酒鄉射有幕者故也

記樂正與立者皆薦以齒上文記衆賓立位云立者東面北上云云鄉射記云樂正與立者齒下文云立者東面北上鄭注鄉飲記立者東面節云賢者衆寡無常也又注本節云尊樂正同於賓黨其注鄉射本節同又注立者節云賓黨也義疏駁鄭曰樂正既不序于工故以齒於鄉人未必爲尊之也按尊之者尊于衆工上也說亦可通與當是上聲

記主人介凡升席自北方降自南方敖氏曰二席南上升降當山下其降自南者山便耳非成例也經于主人之酢

云自席前適阼階上是其降亦未必皆自南方也。

記主人贊者節鄭云贊者謂主人之屬敖氏云此贊者蓋以學中有司及私臣爲之愚按私臣卽主人之屬也不與鄭云謂不獻酒敖氏云不與者獻及旅酬也位西面且不與旅酬亦飲酒之禮異于祭者也鄉飲酒義謂沃洗者得與旅酬與此異敖謂當以此爲正也愚按鄭氏語簡而越細故云不獻酒者謂得與旅酬則未可知也敖氏專主經文及記而鄉飲酒義則闕之二者小有異同未知其孰是也。

鄉飲酒進者之禮次于賓出之後謂公大夫之來與此禮

未定其有無也。鄉射禮大夫若有違者，次于一人舉解之後，謂大夫宜于此時入。通此則樂作，而大夫不入矣。經云：若有，亦有無不定之詞也。然且敘于其前者，以鄉飲已見其例故也。

儀禮彙說卷五

金山焦以恕越江著

禮記卷之五
射義

鄉射禮第五鄭氏目錄曰州長春秋以禮會民而射于州序之禮謂之鄉者州鄉之屬鄉大夫或在焉不改其禮射禮於五禮屬嘉禮大戴十一小戴及別錄皆第五又鄭氏曰周官鄉老及鄉大夫三年正月獻賢能之耆于王冠而用此禮射之禮五物詢衆庶賈疏五物一和二容三主皮四和容五具舞是也然則諸侯之鄉大夫既貢士于其君亦用此禮射而詢衆庶乎又案此篇亦皆士禮與鄉飲酒同

故敖氏有云鄉射者士與其鄉之士大夫會聚于學宮飲酒而習射也。

乃席賓南面東上節鄭氏曰不言戶牖之間者此射于序賈氏曰鄉飲酒在庠有室序無室無戶牖設席亦當戶牖之處耳敖氏則曰不言戶牖間者可知也記云出自東房有東房西房則中有室明矣義疏是之。

席主人于阼階上節鄉飲酒禮席賓主人介進言此禮後言主人者欲令眾賓與賓相繼文順也非謂席眾賓訖而後席主人。

縣于洗東北西面節敖氏曰縣不近階者宜辟東縣之正

位也大射東縣在阼階之東鄭氏曰此縣謂磬也但縣磬者半天子之士故無鍾敖氏辨之曰縣謂縣鍾磬與鑄于荀簞也鼓鼗之屬亦存焉其設之磬在北鼓在南略放大射西方之縣可知也義疏云按編鍾編磬十六枚爲一堵合兩堵爲一肆天子宮縣四肆諸侯軒縣三肆卿大夫判縣二肆士特縣一肆諸侯之士與天子之士一也鍾磬各十六以備十二律四清聲若無鍾則八音不全不可以爲樂矣且九夏皆金奏亦見有鍾此與上篇皆寶出奏陔陔夏金奏之一也豈僅以革奏乎

不繫左下綱中掩束之節侯之上下方左右各有五尺之

躬其上方又各有一丈之舌下方亦各有五尺之舌必經以綱而繫之于兩楹而後其侯得牢焉所謂張也謂之中掩者侯中一丈而左右之躬與舌合長一丈引此一丈以向右方則適與侯中相掩故曰中掩也不繫左下綱猶若未張者然故下文比三綱之後更曰司馬命張侯也

主人以賓三揖皆行節賈氏疏曰賓主既行衆賓亦行故曰皆行義疏云三揖是兩人相耦之禮非旅進之禮也此時衆賓猶在門左東面之位若衆賓皆行則將隨賓而揖乎抑賓揖而隨者不揖乎均不可也故皆行指賓主而言耳見迎賓拜至章

遵者之禮節鄉飲酒禮惟篇末畧言遵者之禮此則詳言之下記云有諸公則如賓禮大夫如介禮無諸公則大夫如介禮可見諸公亦來而經專舉大夫耳又案鄉飲酒禮賓若有遵者則既一人舉觶乃入此卽敘於一人舉觶之後順其節也

賓及衆賓皆降復初位鄭曰門內東面之位敎曰階西以南當序之位也義疏云案階西當序之位凡賓降皆立于是當以敎說爲正不然爲門內東面之位則當主人與大夫揖進之時賓既未可以厭大夫又無使賓隨大夫行之禮其于行禮也多所窒矣

席于尊東。尊者有無不定，其席不可以預布，且必無諸公而後。大夫如賓，乃得席于。是若有諸公，則鄉飲酒記所謂主人之北西面者，是大夫之席位也。大夫之席西上，若有二三大夫，皆西上也。

主人實爵以酢于西階上。按鄭氏大夫若衆，則辨獻之，長乃酢。西氏疏此經，據一大夫而言，故獻大夫卽酢。有司徹主人洗爵獻長賓于西階上，然後衆賓長升拜受爵。宰夫獻主人酌，若是以辨，乃升長賓。主人酌酢于長賓西階上。北面是爲辨獻長，乃酢也。又主人辨獻三賓，惟長拜洗及主人辨獻衆大夫，惟長一酢。其義則一也。若然則尊者兼

有諸公亦當辨獻諸公大夫而後諸公一酢從可知矣又
末節大夫及衆賓皆升就席者大夫若衆當亦序升也

主人坐奠爵于西楹南案鄉飲酒禮之爵其奠于西楹南
獻介之爵也以其介右拜送故也大夫拜送如介故所奠
同處然彼西楹南之爵其繼以獻衆賓獻訖乃降奠于下
篚此禮于降奠一節文不具疑主人于復降揖降時亦當
以降奠與已上逆者禮

合樂節席公子西階上少東鄭氏曰不欲太東辟射位也
義疏辨之云席工之法與鄉飲無殊且觀下經樂正命弟
子贊工遷樂于下將射而遷之則設席時無庸辟射位甚

明矣又末節主人以爵降奠于饋反升就席鄭氏曰亦揖讓與賓升衆賓皆升義疏又辨之云主人獻工而賓有降者以爲太師洗也其以賓升當在卒洗升賓爵之時不當直俟獻筮之後始以賓升也且鄉飲酒禮止言賓介降此禮無介則止于賓降衆賓與大夫俱不降也注云衆賓皆升尤誤矣

相者皆左何瑟面鼓執越內弦賈氏曰鄉射與大射相對大射君禮後首此臣禮前首燕禮與鄉飲酒相對燕禮面鼓又與鄉飲酒後首相變瑟近首鼓處則寬近尾不鼓處則狹側持之法近鼓持之手入則淺近尾持之手入則深

是以此禮與燕禮面鼓則云執之手入淺也大射與鄉飲酒後首則云捲越手入淺也

笙入立于縣中西面鄭氏曰縣中簞東立西面賈疏知不在磬西西而者笙者背磬不可也義疏則曰按縣在洗東北笙若更東則距階太遠笙者必與歌瑟相比太遠非所宜也在縣西而西面者以須鄉歌者且不可與賓主人行禮者背也愚按笙磬同音是疏家舉者背磬不可之說事非無徵也作樂之節必有所宜雖與賓主人行禮者稍若相背亦何害乎茲則注疏之說似得之矣

右樂

立司正節中庭北面坐其解按鄭氏鄉飲酒立司正節階

問北面坐其觥注云階間北面東西節也其南北當中庭鄉射禮此條無注亦主階間爲東西之節與鄉飲正同也至敖氏則云此中庭其阼階前南北之中與蓋射時司正爲司馬至誘射之後方易位于司射之南則此位必不在階間如鄉飲酒司正之位也又按燕禮大射立司正節南面坐奠于中庭敖氏並云阼階前南北之中以大射旣當辟射燕有時而射亦宜辟之故不同于鄉飲階間之位也則愚于此不能無疑焉鄉之主于階間者以鄉飲經文爲證也燕禮大射皆不言其位于何所則皆主階間爲東西節矣若敖氏之謂阼階前直自爲此說耳且司正爲司馬

易位于司射之南乃西階前三耦之北也其未爲司馬之時位於階間如鄉飲禮固無妨也何以斷其必不在階間乎若燕禮大射立司正特猶未射也臨射而始辟似亦無妨也何以斷其必不在階間乎然則經文于燕射之禮只言中庭而不言階間者已見鄉飲則文不具也鄉飲之禮只言階間而不言中庭者互見燕射故也北面立于解南鄭曰立解南亦其故擯位賈疏案射禮擯者退中庭是擯者在中庭有位燕禮大射皆擯者爲司正此及鄉飲酒作相爲司正相卽擯也故曰故擯位也。

愚按經文鄉射司正中庭北奠解及北面立于解南此爲

階間之中庭與鄉飲一側無可疑也記司正既舉觶而薦
諸其位卽此解南之位也燕禮立司正南面坐奠于中庭
大射立司正南面坐奠于中庭亦在階間與鄉飲同位也
至將射則司正爲司馬下經設楯于中庭亦司馬暫立于
其南者正其處也至射事畢命弟子退楯則司馬反爲司
正退復解南而立此卽前者階間奠觶之所也記云司馬
階前命張侯遂命倚旌階前者西階前西面也弟子與獲
者俱在西方故于此命之爾記又云命負侯者由其位則
司射誘射之後又命獲者執旌以負侯鄭云于賤者禮畧
賈氏疏司馬自在己位遙命之此亦階間中庭之位耳迨

初射之時司馬降自西階適堂西釋去裝反位立于司射之南此則司馬離階間之位而始定西方東面之位于司射之南也若阼階前中庭之位則敖氏鑿空說之而無所依据蓋有心于異同而不知其非今詳辨之如左方云

鄉射禮節圖司正爲司馬云司正位于中庭此爲司馬尙未卽司射南之位則猶在中庭也故就中庭載之愚按圖中庭刻在階間則亦不主敖氏說也又燕禮司正中庭奠觶圖亦刻階間是不依敖氏說而同注疏舊說也

愚按鄉射記司馬階前命張侯遂命繫旌又云命負侯者由其位則前二命在階前而命負侯不同處也故賈氏于

由其位云司馬自在己位遙命之爲得其實也。敖氏以位爲解南之位，乃據其說謂阼階前中庭解南之位也。故解之曰：此與前二命皆不離其位，射事未至略之，由便也。請得而辨之前二命者，弟子及獲者皆在西方，故司馬西階前西面命之者，此具于記文也。迨負侯之命，則仍自階間中庭解南之位遙命之，而獲者適侯執旌負侯而侯又命去侯，則獲者辟于之東面，偃旌而侯也。若如敖氏並在阼階前之說，則弟子獲者之在西方者甚遠，司馬何斬于一遠其位而必由阼階前命之耶？况前一命之記于階前，乃承上節司射納射器而下，則其爲西階不言可知也。顧乃

移西階之前以就已說作階之前而強著其解曰此與前
二命皆不離其位謬誤殊甚矣且又合記文階前由其位
爲一處是經與記不可依而直憑臆爲斷也故氏諸解什
得八九而此一條必不可從

鄉射立司正節經云司正實解降自西階中庭北面坐奠
解與退少立鄭云奠解表其位也賈云北面坐奠解鄉飲
酒亦然者此二者皆臣禮故北面奠解燕禮大射皆司正
南面奠解者彼是君禮欲取還不背君故南面奠解故大
射云南面坐奠解與右還北面少立至南面反奠于其所
注云皆所以自昭明于衆也將于解南北面則右還于解

北南面則左還如是得從解西往來也必從解西往來者爲君在阼不背之也。

按鄉飲酒禮司正實觶降自西階階間北面坐奠觶退共少立鄭云階間北面東西節也其南北當中庭其拱手也少立自正慎其位也引燕禮曰右還北面賈云階間謂兩階之間東西等是東西節也其南北當中庭者案鄉射云司正實觶降自西階中庭北面坐奠觶此經雖不言中庭宜與彼同故云中庭也。

按燕禮司正洗角觶南面坐奠于中庭鄭云洗奠角觶于中庭明其事以自表威儀多也賈云此奠觶于中庭威儀

多決鄉飲酒不與是以鄉飲酒作相爲司正洗觶執以升自西階是不與威儀少也。

又按大射儀擯者遂爲司正司正適洗洗角觶南面坐奠于中庭鄭云奠觶者著其位以顯其事威儀多也賈云燕禮及此射禮司正不以觶升而奠之於地比鄉飲酒及鄉射爲顯其威儀多自此已後還于二鄉同也。

愚按鄭氏解鄉射立司正節根紳飲酒司正實觶降自西階階間北面坐奠觶來又燕禮大射司正奠觶中庭並與鄉飲同經雖不云階間而實無異同之處也鄭于此畧之者因鄉飲已明則無事乎申重贅複矣至元之敖氏則于

鄉射立司正節忽出新意與鄭賈迥別今摭注疏詳辨于左茲未備也。

鄉射司射適阼階上東北面告于主人曰請射于賓賓許

司射降自西階階前西面命弟子納射器

此節在司馬命張侯上鄭

云弟子賓黨之年少者也賈云鄭知弟子是賓黨之年少者以其賓黨西方東面而今以西面命之則是賓黨東面主人之更西面也。

鄉射司正爲司馬司馬命張侯弟子說東遂繫左下綱司馬又命獲者倚旌于侯中鄭云爲當負侯也獲者亦弟子也謂之獲者以事名之賈云按下記云司馬階前命張侯

遂命倚旌以記言之司馬命張侯與命倚旌其事相因故云遂明同是西階前也云爲當負侯也者下云司馬命獲者執旌以負侯是也

鄉射記司正既舉解而薦諸其位鄭云薦于解南賈云知薦于解南不薦于解北者以司正解南北面立若薦解北與解相照非位前故知解南位北也

司射既袒決遂而升司馬階前命張侯遂命倚旌鄭云著並行也賈云著並行者謂司射與司馬有不並行事時按上文將射適堂西袒決遂告賓請射其時司馬卽階前令倚旌此皆同時故鄭云著並行事也

記云命負侯者由其位，鄭云於賤者禮畧，賈云其位正，搢
司馬自在已位，遙命之，遙命者由負侯者賤畧之故也。對
司射比耦，則就其位。經無司馬命負侯之位，故記之也。

愚按鄉射禮始作相爲司正，繼則司正爲司馬，後則司馬
還爲司正，實一人也。有階間中庭奠解之位，有西方司射
南之位，有西階階前之位，中庭奠解之爲階間，根鄉飲酒
經文爲据也。西方司射南之位，本經司馬適堂西下明之
也。西階階前之位，則經文納射器，有司射降自西階階前
西面命弟子之文。接下文司正爲司馬，命張侯，又命倚旌，
與司射袒決遂而升者，同時並行事，足證爲西階階前是。

也。敖氏乃以中庭爲阼階之前而不顧其安。蓋專與鄭賈異。因西階前而誤會也。此外又有司正既舉解而薦請其位。記文命負侯者由其位。此皆階間中庭之位。而敖氏悉舉而指爲阼階前者也。詳辨如前後文。

按聘禮行聘禮節。揖者退中庭。又揖者退負東筵而立。冠禮亦云。賓者元端負東筵。今賈氏引此退中庭之文。正指階間中庭之處爲言也。至負東筵而立。則阼階前中庭之處實爲近之。然敖氏之主阼階前者不引此鄭注以証而專欲示異于鄭也。賈氏之疏可云審諦矣。

繫網節司正爲司馬。義疏按上經言司正中庭。其解北面

下經言司馬命張侯而記云司馬階前命張侯遂命倚旌則翼輝在阼階前南北之中而不在兩階之間也審矣此主放氏之說直謂記司馬階前爲阼階前也其悞當由於此

納射器節司射降自西階階前西面命弟子繫綱節司馬命張侯又命獲者倚旌義疏云納射器曰階前西面以弟子在西方故也至張侯繫綱亦命弟子則其爲階前西面不假言已此命獲者非弟子矣故特曰又命見與張侯面位不異也愚按義疏此條最明

愚又按命弟子繫綱遂命獲者倚旌賈氏曰明同是西階

前則西面命之可知矣。又命獲者負侯不在階前而在中庭。据前北面立于解南。此時向西方遙命之則西面命之又可知也。今義疏圖云據上司正位中庭北面。此獲者在西則當側首西顧遙命之。其面雖異而位則猶在中庭也。此亦依敖氏爲說也。

鄉射禮請射圖載司正爲司馬在階間。義疏云司正位于中庭。此爲司馬尙未卽司射南之位。則猶在中庭也。故就中庭載之。其命張侯及飾旌。記謂其在階前。要之獲者及弟子俱在西方。則亦西階前西面命之也。

又上耦升去侯及初射圖載司馬命執旌以負侯。解南亦

在階間鄉射無算爵圖載司正使一人舉觶亦在階間燕
禮司正中庭奠觶圖載司正位亦在階間一曰南面坐奠
觶一曰南面坐取觶一曰南面坐奠觶一曰北面左還南
面坐取觶一曰南面反奠觶又一曰南面右還北面少立
一曰北面坐取觶一曰北面不祭卒觶奠之一曰北面再
拜稽首

又燕禮主人獻士及祝史圖載司正立于觶南東上北面
受薦在中庭階間

燕禮賓餞觶公爲士舉旅圖載司正立觶南命執爵者爵
辨卒受者具以酬士亦在階間又燕禮總圖立司正亦刻

階間無階前者。

大射儀請射圖義疏云鄉射司射西階前西面命弟子納射器此西階前東面右顧命有司納射器與彼經不同。又大射儀初射圖載司馬師命負侯者執旌以負侯在中庭階間西面義疏云鄉射記云命負侯者由其位此司馬師之位未聞或謂此卽前之司正據大射正擯擯者爲司正如其說則司馬師卽大射正也司正位中庭北面據敖氏以負侯爲旅食士旅食門西北面其亦轉北面爲西面命之而位則猶在中庭與。

愚按已上諸圖並在立司正後唯無算爵則司馬反爲司

正也。依教氏俱在阼階前者，由悞認鄉射記司馬階前命張侯一語故也。則不知此階爲西階前，而強移之于阼階前，乃舉鄉射燕禮大射三處中庭，其闕並屬之阼階前，其謬甚矣。今考義疏，固並不依用，顧其中偶參教說，則有之也。

請射節，司射適堂西云云。按經取弓于階西，兼挾乘矢，此時未納射器，則不與諸射器俱在堂西。可知下文搢扑當與弓矢俱在階西，經無文也。

納射器節，弟子當習射之時，既擇其尤者以充三耦次者，或以備衆耦，而于其餘者，則當其將射也，命納射器焉。命

張侯焉命贊工遷樂于下焉其初射畢也命設楅焉命取矢焉其再射畢也取矢而外又命設豐焉其三射畢也取矢設豐而外又命退楅焉命贊工遷樂于下焉逮乎將燕則又命徹俎焉凡皆使之習于禮以相觀而善其有過者則司射以扑撻之是其射也卽其所以爲教也以非主人之贊者故皆謂之賓黨耳飲不勝時其洗解升酌爲勝者之弟子凡賓之弟子亦多肄業于學可知納之者謂將使射者之弟子各以其弓矢決拾入獲者以旌入釋獲者以中與籥入弟子以楅豐入其旣也弓矢決拾楅豐弟子司之旌與中籥獲者與釋獲者司之

比三耦節司射不釋弓矢義疏按司射升時既言取弓挾
矢矣此復言不釋者嫌請命傳命事畢或當釋之也愚按
弓有強弱矢有遠近比耦之時必令上下射相等司射當
以已弓矢程之故不釋也其事宜然文不具耳

誘射節探則鈎楹內豫宜從今文作序序者州黨之學也
堂卽庠鄉學也州屬于鄉黨屬于州則三者之學其大小
淺渙有差矣鄭氏謂序無室可以渙也堂之制有堂有室
義疏辨之以爲不然愚按鄉之侯道五十弓弓與步相應
其制六尺五十步則三十丈也州序之制庭中南北稍狹
不及鄉學之長故盡物于楹內以展其數使與侯道相準

焉是以豫則鈞楹內理或然也殆不因有室無室之故與
左足履物義疏按矢南行射者必側身西鄉其足當左前
右後不得併足也此所云正足乃甫至物時之足容其既
乃側身而射如前法觀下文乎上耦曰合足而侯時猶未
射可證也

南面揖揖如升射義疏按司射升時堂上三揖退亦當然
但升時之揖北面退則南面也至堂下則降時一揖如升
射之有及階之揖也出于其位南又揖如升射之有當階
之揖也將適堂西又揖如升射之有發位之揖也此三揖
惟適堂西爲西面揖愚按總言揖如升射指將升時言不

指已升則此之所陳禮宜然也。

降出于其位南。敖云出於其位南自賓與大夫而外凡南行而適堂西與堂西出而北行者皆由于此。唯發于其位及反位者則否也。

凡北面以東爲右，西爲左，南面則東爲左，西爲右。故上射升時屬左，及還視侯中則于右物矣。下射升時屬右，及還視侯中則于左物矣。右義疏。

初射節不決遂袒執弓。敖氏云經言袒執弓則固不決遂矣。乃先言之者，嫌袒必決遂也。且經亦或言袒以包二者，故以此明之耳。

獲而未釋獲義疏云誘射之射教弟子以射儀耳未主于中故不去旌三耦之射學司射之射儀耳未主于勝負故未釋獲也。

三耦卒射亦如之。敖云三當作二字之誤也。二耦謂次耦下耦也。下耦與此異者無與升射者相左相揖之事而已。愚按經文云三耦卒射意亦自明。敖說頗贅不必從之。

取矢加于楅籒命弟子設楅陳氏祥道曰楅之楅矢猶楅衡之楅牛考之於禮奉楅者坐奠委矢者坐委乘矢者坐擡取東矢者坐說則楅卑而無足可知。舊圖楅有足誤矣。獲者以旌負侯而侯本爲弟子取矢而設鄭注所謂以旌

指教之是也。若北面負侯，侯在其背，何能指之？以旌意，必轉而鄉侯，如指示之。又命取矢，不言弟子應諾者，可知也。弟子方委矢于楅，及不備，又必升堂西南面命之。若楅下云：弟子自西方應諾，則委矢後，弟子已西返故也。

比衆射，節賓主人大夫。若皆與射，云云。又記云：衆賓不與射者，不降。是凡在堂上者，或射或不射，各順其欲，初無一定也。義疏云：按主人以射故而請賓，賓以射故而應主人之請，必無不與之事。而經云：若者，蓋不爲必然之詞。且爲大夫及三賓言之耳。愚按射者，釋已之志，君子務焉，是射者其宜也。特此禮爲鄉人習射，則賓主大夫及衆賓無妨以

不能自謙也云必無不與者明與經戾矣敖氏云賓主或有一人不欲射則缺此一耦蓋不可與餘人爲耦也此言當矣義疏云按大夫與三賓之或射或否疑已前定于納射器之時故此時司射得據以告于賓愚按納射器在初請射之後司射堂下命之弟子納之堂西及東西序也當請射于賓賓對曰某不能爲二三子許諾則賓一己之射否尚未定也蓋姑陳射器而射否則俟其自擇前定之說恐未然也然則與射及否直定于司射升階再請射之後未告賓之前而經不具言之耳大夫三賓蓋亦如之

皆與士爲耦如云士謂衆賓之在下者及羣士來觀禮者

也禮一命已上齒于鄉里教氏云大夫宜與衆賓長爲耦
若衆則以次而爲之不足乃及于堂下者愚按比耦之法
當取材藝相等者如教說則依班次而無所更恐或未然
謂不專主堂下則良是

三耦取矢于楅節上耦揖進當楅北面揖及楅揖上射東
面下射西面姜上均曰及楅揖不言北面者下賓主人及
楅揖注所謂當楅之東西主西面賓東面相揖也前後互
推可見義疏於三耦節云及楅揖猶北面旣乃轉而東面
西面愚按經文或係倒裝則姜說爲長引下經鄭註爲証
亦非臆決也

按經上射東面下射西面上射揖進坐橫弓又下射進坐
橫弓下經耦東面大夫西面大夫進坐說矢束一條俱無
北面進坐之文大射儀三耦大夫取矢于楅並同鄉射然
則東西面坐橫弓而取矢者經有明文也鄭氏之注云橫
弓南階弓也又云人東西鄉以南北爲橫此言不易矣至
敖氏則又鑿空爲解曰進坐不背北面可知也下放此又
言其義曰矢南鄉人于楅南北面取之便也愚按楅之制
僅長三尺東西橫而奠于地委矢其上北括北面取之信
便矣而東西面取之曾何不便之有乎敖氏又云上射覆
手橫弓以弓之上端鄉下射者敬之也下射卻手橫弓亦

以弓之上端鄉上射也人北面弓東西俱爲橫也按義疏云弓之兩端皆簫也而有上端下端之別者附側有據士喪記設依據焉是也據在上則爲上端執弓者必以上端向人爲敬愚按敖氏依此以釋則爲特見是注疏之所未逮也然君子于射事則尚敬福處侯之北亦執于侯也故上射卻手取矢則覆手執弓下射覆手取矢則卻手執弓並以弓之上端鄉侯亦所以著其敬而不徒相變爲容之謂矣

大射云與順羽且左還毋周反面揖鄉射不背毋周鄭氏解之曰大射君在阼還周則下射將背之此不背者在阼

非君則周可也又大射左還毋別鄭注云左還反其位毋周右還而反東面也賈疏云毋周者左還行至位卽位右還而反東面是還不周也注謂君在阼還風則下射將背之者上射左還已還背君而據下射而言者上射去君遠故據下射而言以其下射若右還周爲背君若左還向東覆卽右還西而是不背君周卽背故也大射兼挾乘矢皆內還南而揖鄭云內還者上射左下射右不背右還上以陽爲內下以陰爲內因其宜可也賈疏云上射東面左還時以左手還取東相陽方爲內下射西面右還時以右手還取西相陰方爲內隨其陰陽得左右相向是因其宜也

又通解朱子曰燕禮司正右還疏云以右手向外者以鼻
解處爲內也此三耦左還疏云以左手向外者以所立處
爲內也大射云毋周者既以左手向外鶻其所立之處及
至將匝之時乃復以右手向外而轉身也此注云周可也
則以左手向外繞其立處以至於匝乃不復以右手向外
而即便轉身也燕禮則右還而未至于匝故不言周與不
周愚按朱子此條論還周最爲明晰而注家下射背昨之
由正可由此思之也

愚按敖鄭之小有異同者往往不失鄭意而精審過之其
較勝於唐人者不一而足獨此之北面取矢及論毋周辟

君爲非則有意翻新而失之。且觀燕禮司正南面坐，奠觶右還北面，及少立左還南面坐，取觶鄭氏云右還必從觶西爲君之在東也。北面而左還者亦從觶西也。敖氏謂堂上堂下背君毋嫌而南面右還北面左還皆從觶東往來則不惟與鄭異解而鄭之右還正敖之左還敖之右還乃鄭之左還其左右適相反也。然考毋周之戒大射于上射下射皆詳之不言其他如上射也。此必非無關得失而但取相變爲容者矣。况皆內還者言東西殊面而內還則同故特詞以明之也。如皆北面則當言左還而毋取乎異其文而曰內還也。

大射毋周義疏云毋周變于鄉射之周者也君在堂上取矢者在堂下固無背之之嫌且司射司馬師亦時有南面者不嫌也愚按司射與司馬師亦時有南面者此只一人微背于君則何所嫌若取矢于楨先弟子之三綱繼乃諸公卿大夫之衆耦多人還周而背君寧得不爲嫌耶敖之立義其與鄉異而失之者莫此爲甚矣

愚按天體至圓繞地左旋常一日一周而過一度日行少遲故一日繞地一周而在天爲不及一度月行尤遲一日不及天十三度二十八宿左轉故春則中星南方朱鳥七宿也夏爲東方蒼龍秋爲北方元武冬爲西方白虎中星

迭核是從東而左行也依此言之則鄭之左還爲合。敖之左還與鄭正相反者謬可知矣。未知何所依據也。敖箋燕禮南面右還而北面云從解東而行及北面左還而南面云亦從解東而行是直目左還爲右還。目右還爲左還耳。取矢加楅籥北面坐左右撫矢而乘之。賈疏以右手撫四矢于東以左手撫四矢于西且楅籥有韋當以分矢者皆爲上下射拾取地也。如敖氏則三尺之楅籥坐而橫六尺之弓。又何左右之可分乎。知不然矣。

記楅籥長如筥博三寸厚寸有半。龍首其中。地交韋當鄭云博廣也。兩端爲龍首。中央爲蛇身相交也。蛇龍君子之類。

也交者象君子取矢于楛上也直心背之衣曰當以丹韋
爲之司馬左右推矢而乘之分委于當買疏當心中央也
又記云楛槩橫而奉之南面坐而奠之南北當洗注榮赤
黑漆也又按司馬命弟子設楛疏云楛猶幅也所以承符
齊矢也注無齊字以楛爲幅者義取若布帛有邊幅整齊之意
舊圖云楛長三尺有足陳氏祥道曰楛兩端龍首所以限
矢也其中蛇交所以安矢也韋當所以分矢也敖氏繼公
曰龍首者刻其上端作龍首之狀爲識且以飾也上端爲
首則下端爲尾明矣經云束肆是其証也蛇交以兩木屈
曲爲之狀如蛇交然愚按鄭以兩端爲龍首者以蛇身亦

兩故也。如教則一首而兩身，頗爲不台矣。雖以東肆証首尾恐未然也。查圖亦無左右首尾之別，蓋缺如也。無庸強爲之解矣。又按博三寸厚寸有半者，長如筈之楫也。義取邊幅之意，疑當兩端龍首刻蛇交之狀于楫中，而丹韋東之也。如圖則兩木屈曲而爲蛇交者居下，楫橫一木而委矢于其上焉，似未然也。

愚按義疏本引鄭云：南路弓也，刪去一南字。又大射注南，北爲橫，義疏所之云：注說殊足眩人，然不入辨正，則亦兩存其說，而不專主敖氏也。

經當楫南，鄭以大射楫南爲楫及楫之位，以鄉射楫南爲

鄉福南之位彼此互異。敖氏以爲背屬及福之位者。蓋惟當福南爲鼻及福之位也。愚按此言明矣。上射者。應節。

義疏云左還還之正也。其右還者或由便則爲之。

末節以授有司于西方而后反位。鄭氏弟子逆受于東面位之後。賈疏弟子卽納射器者。下耦將司射乘矢來向位西面。弟子卽往逆受之。下射乃反東面。敖氏曰此西方卽堂西。弟子在焉。故下射出于其東面。位之後以乘矢就而授之。大射儀曰以授有司于次中。皆襲反位亦謂就而授之。愚按經言而后反位則敖說近是。

再射節主人堂東袒決遂拊三挾一个。賓于堂西亦如之。

又賓序西主人序東皆釋弓說決拾襲反位又大夫祖決
遂執弓搯三挾一个降階耦少退皆釋弓于堂西敖氏曰
賓主之弓各倚于其序矢在其下而乃於堂下執弓挾矢
蓋有司取以授之賓序西主人序東自釋弓於故處也又
云大夫執弓亦有司授之于堂西大夫釋弓既則有司爲
倚之序西愚按敖氏之爲此說者一則尊優賓主大夫一
則以堂下而取倚序之弓疑當授而與之然禮與記不言
之恐亦未必然也雖在堂下或當引手以取之引手以倚
之歟

大夫爲下射降階耦少退皆釋弓于堂西襲耦進止于堂

西大夫升就席大夫飲則耦不升若大夫之耦不勝則亦執弛弓特升飲恩按此二條大夫之耦宜專指堂下衆賓而言此鄭賈之所以不屬之堂上三賓也敖氏謂大夫宜與衆有長爲耦若衆則以次而爲之不足乃及于堂下斯言似亦與經違矣當再考之

司射去扑與司馬交于階前云云義疏云司射去扑指扑皆在西階之西此不于階西者敖氏所謂先去扑乃進與司馬交于階前則去扑當于西方而不于階下也司射升請釋獲在西階上北面也司射命設中必北面乃命之者以釋獲及中並在堂西惟北面乃得相望命之也又敖氏

謂命後仍西面視之。

再取矢節。大夫之矢則兼束之。以茅上握焉。鄭云束于握上。則兼取之。屬羽便也。朱子曰。注上握之說未明。疑束之處當在中央。手握處之下。使握在上。則去鏃近而去羽遠。取之便易也。敖氏云。上握謂上手手握之處也。矢以鏃爲上。括爲下。下經云。面鏃是也。愚按。大夫爲下射。則西面取矢。所謂覆右手自弓上。取北括之矢者也。然必進坐說。束而後取之。則敖氏上手手握之解爲得之。而鄭朱之說翻若未明矣。

告獲節以純數。若有奇者亦曰奇。孔氏穎達曰。勝者若有

雙數則云若干純假令十算則云五純也奇則曰奇者假
令九算則曰九奇也愚按鄭氏之注曰若干純若干奇故
使九算亦可曰四純一奇其數亦明蓋無一定之例也

愚按此禮主于勝飲不勝故比耦行之以分其優劣且不
勝者進北面坐取豐上之解與少退立卒解注少退者欲
與勝者並乃飲也然至告獲之時凡上射皆爲右獲下射
皆爲左獲揔而計之勝負見焉則精明之中仍寓渾厚雖
曰不勝而中鵠者多隱其間雖曰勝者而不中者無從示
別此先王之妙其權衡而善爲調劑者歟

告獲節司射北面視奠鄭云釋弓去扑射事已也敖云去

扑而觀算爲算中有尊者之獲不敢佩刑器以視之敬也
又飲不勝節敖云命設豐不括扑者以尊者亦當飲此豐
上之解故也愚按鄭之解釋斯爲了義而敖之支離迂拙
不亦甚乎

勝者之弟子洗解升酌節鄭氏云勝者之弟子其少者也
執弓反射位不俟其黨已酌有事敖氏則云弟子不待司
射命之而升酌者設豐實解事相因也又云此時袒執弓
於禮無所當三字疑衍大射儀無之愚按記云三耦使弟
子則此勝者之弟子卽三耦之年少者經特以別于衆賓
而非執事於州序之中若設豐之弟子也不然則下文有

執爵者亦有司贊者之屬與弟子何所分別而使之代酌乎。經云袒執弓則其爲射耦益明矣。又按初射由司馬之南適堂西釋弓說決拾襲而俟于堂西南面東上三耦卒射亦如之。今當三耦未進就射位之前升酌坐奠而降適堂西袒執弓而先反射位者因弟子之已有事故不俟其熟而遽前也。教之以袒執弓爲衍而反位爲堂西之位者則目弟子爲勝黨之從者故也。設主人之黨勝則此弟子卽有司贊者也。其爲窒碍多矣。何如鄭賈之明審乎。飲不勝節大夫飲則耦不升。敖云不升謂立于射位也。大夫既飲則耦徑適堂西而釋弓與。又教疏按以大夫飲而

耦不升者例之則賓飲之時主人必不降席而立于席東
主人飲之時賓亦必不降席而立於主人之東可知又經
云若大夫之耦不勝則亦執弛弓特升飲敖云言特升飲
明大夫在席自若也大夫飲而耦不升則耦飲而大夫不
與亦宜也愚按已上諸條之解皆合也凡經所不載而以
例起之者互見於別處經文或記中具之也若都無所見
則初無是禮而無事紛紜乃所以確守經文矣。

獻獲者節按獻獲者于侯薦脯醢設折俎注疏以爲薦之
于位據下經云左个之西北三步東面設薦是也敖氏則
曰其設之亦當侯中在獲者之前也義疏云據經文薦俎

之設直繼于獻是與獻相從矣此敖氏之說與注疏異也
又按鄭氏曰爲設右个者籩在東豆在西俎當其北賈疏
曰俟以北面爲正依特牲少牢皆籩在右也敖氏則曰下
言獲者南面坐祭薦乃祭俎則是俎在俟北薦在俎北獲
者又在俎北其設薦亦脯西而醢東蓋上右也薦俎不統
于俟者此獻主于獲者故也義疏亦曰雖以祭俟面位則
從人此主敖氏之說爲正也愚按祭侯之祭以今時例之
亦如旗幟神之祭相似但今則加嚴敬而古之祭侯頗畧
直與始爲飲食之祭相準然始之設薦蓋設之於俟而不
在西北三步之位繼之設薦宜統于俟以北面爲正而籩

在右者得之矣至于獻獲之禮不參祭侯者殆非禮意也
經云獻獲者于侯乃通下文而言之不必過泥此一語也
義疏云司馬西面拜不言其處據大射禮尊侯于服不之
東北司馬正既實爵獻服不乃西面拜送爵則其拜處宜
在服不之東北此司馬拜處亦當在獲者之東北也獲者
薦右東面立飲義疏云是時獲者東面司馬必北面乃得
受爵于獲者之右也受爵必于其右者以送爵時由其右
故也

獻獲者及釋獲圖義疏云其薦俎之設常法薦在內俎在
外獲者位北面則薦南而俎北釋獲者位東面則薦西而

俎東其內外盥以受獻者爲主也。及左右个與中之設所
主又在侯侯亦北面故薦南俎北與獻養者同既而設于
左个西北養者東面故薦俎之設亦如之。終之設于乏南
又薦北而俎南者乏南鄉故也。愚按此條甚明若籩豆之
位各有其宜則前已辨之矣。

射者皆取矢于福節主人賓皆進階前揖及福揖拾取矢
如三耦鄭氏云及福當福東西也主人西面賓東面相揖
拾取矢不北面揖由便也賈疏云決三耦及衆賓皆于福
南北面揖愚按此明主人賓之相揖異于他耦也。

卒北面揖三挾一个揖退按主人賓揖挾之處鄭氏謂與

三耦同位則亦少進當福南也。敖氏謂卒卽北而而爲此是猶未離其位也。此儀異于三耦者蓋退于北與退于南者不同也。此謂賓主人不徑于司馬之南則摺挾之處不同。三耦恩意兩說皆通。未知孰是。義疏云旣北面揖賓西行當右還主人東行主人東行則左還亦與三耦並行者不同。

司射命三耦及衆賓皆袒決遂執弓就位。此射位在司射之西南東面者也。愚按鄉射堂西之位其實一也。堂下之位二其實一也。何言之。堂西取矢之位卽比耦之位。堂下射位在司射之西南卽拾取矢位在司馬之西南也。攷初

番射時未有司馬之位故三耦立于司射之西南者射位也至司馬命去侯之後始立于司射之南故再番射時立于司馬之西南者卽拾取矢位也二者未始移位也賈氏謂鄉射有三位者不無少疎矣

三射首節作上射如初敖氏云上字似衍否則其下當有耦字今文或言作升射蓋亦疑其誤而易之愚按鄭氏于禮記之文多所更定者因經之闕誤者多也若儀禮則缺誤處殊少當融會其意而解之不當輕爲更定也此則敖氏之失歟

三射次節司射去扑襲升敖氏云司射惟去撲耳其決遂

執弓挾矢目若也似不宜襲言襲蓋衍文思按此條俟再考之按禮節圖云鄭氏康成以襲爲衍文。

三射不鼓不釋賈氏曰射人云王以騶虞九節諸侯以麋首七節卿大夫以采蘋五節士以采蘋五節尊卑樂節雖多少不同四節以盡乘矢則同其餘外皆先以聽凡節與臣下若與尊者耦自與尊者同節不與尊者同耦則各自用其節也此鄉射乃士射之樂則用采蘋其宜也而奏騶虞鄭氏曰射義曰騶虞者樂官備也歐陽氏修曰按賈誼新書騶者文王囿名虞者囿之司獸或曰騶廐官虞山澤之官一職皆不失人則官備可知朱子辨之曰騶虞爲仁

獸之名按毛氏其曰騶虞義獸白虎黑文不食生物故小
序云仁如騶虞則王道成也鄭氏之解爲樂官備者則與
其詩箋自相違異也愚按天子九節而士只五節同一騶
虞也而長短疏數則大異矣蓋鄉射爲禮之盛而無妨用
之歟。

無算爵節賓解以之主人云云義疏云按若大夫一人則
主人所受之賓解當以之第二賓至賓長所受之大夫解
無大夫可酬則當以之第三賓矣是賓與賓迭飲也若大
夫四人則主人所受之賓解仍當以之第二賓若賓長所
受之大夫解則當以之第二大夫而第二賓所受于主人

之解以之第三大夫第二大夫所受于賓長之解以之第三賓至第三大夫所受于第二賓之解無賓可酬則當以之第四大夫矣是大夫與大夫迭飲也。

息司正節一人舉解遂無算爵敖氏曰此一人舉解在獻衆賓之後雖與正禮之爲旅酬始者同實爲無算爵始也。言遂無算爵明其說屢升坐卽取此解飲也。

記大夫與則公士爲賓按賈氏曰鄉射使處士無爵命者爲賓有大夫來不以加尊于大夫故易去之使公士爲賓敖氏辨之曰大夫于一人舉解于賓乃入主人必無臨時易賓之禮然則大夫之與此禮者亦主人請之明矣愚按

舞飲舞射舊說謂大夫自來觀禮此謂大夫本可以不來而來觀此禮也謂易去之者鄉射本用處士爲賓而易去之也或主人請之或主人喻度大夫當來而預使公士事非一途特至臨時舉解後乃易賓則斷無之耳學者融會解之則賈氏未爲全失也

西序之席北上鄭云衆賓統于賓也賈云衆賓之席總賓以西南面東上今復有東面者若公卿大夫多尊東不受則於尊西也鄭氏則曰衆賓三人南面是未必有西序之席北上者愚按筵席之制短不過尋長不過常中者不過九尺匠人度九尺之筵是也今庠序之制未詳東西濶狹

之數宜亦不一其制。賓之位于中者，既無可易矣。繼賓而西者，當設三席，則地不可以狹明矣。或者三賓之席亦有繼之而東面，未可知也。敖氏斷之曰：未必有者，殆失之矣。司射之弓矢，與扑倚于西階之西。賈氏曰：司射初取弓于階西，兼挾乘矢，則誘射之弓矢在階西矣。若誘射訖，適堂西，改取一个，挾之。此一个實在堂西，至視算時，適階西釋弓去扑，獻釋御者，此亦在階西也。

司馬階前命張侯，遂命倚旌。又記云：命負侯者由其位，敖氏曰：階前卽解南之處也。此云階前下云：命負侯者由其位，文互見也。禮疏云：阼階前解南西面中庭之位也。敖氏

于命負侯者一條下云此與前一命皆不能其他應據此
二條敖氏之說頗謬辨見前茲不復贅

天子熊侯白質一節敖氏云布侯言布見熊麋二侯其體
亦布也陳氏群道云天子豬侯言質而不言布大夫士言
畫而不言質則大夫士其地不采可知愚按陳氏之說當
矣教蓋應說之耳

凡畫者丹質義疏云一說此丹質專承布侯而言所謂凡
者凡大大與士也所謂畫者即指畫以虎豹畫以鹿豕者
言也蓋熊侯白質麋侯赤質而布侯則丹質也此說亦可
存之

旌各以其物。杠長三仞，以鴻臚轅上二尋。

表疏刻本
作一尋

賈氏

疏曰：杠則大夫五仞，士三仞，不同。鄭氏七尺曰仞。賈疏曰：昔傳雉高一丈，祭義曰：築官仞有三尺，除三尺，只有七仞。故知七尺曰仞。包氏論語注曰：七尺曰仞，與此注同。孔鮒小爾雅四尺謂仞。王肅從之。孔氏安國曰：八尺曰仞。趙岐孟子注：房氏管子注皆同。孔氏書傳以八尺爲仞也。義疏云：侯之上綱去地一丈九尺二寸，獲者取旌倚于侯中，則旌雖高于侯，諒不甚遠。而禮緯之說謂旌士三仞，大夫五仞，諸侯七仞，天子九仞，遞次爲長，疑非獲者一人所能。勝者未必爾也。杠之長自大夫已上，大槩相同。唯物則異。

庶爲近是。愚按切之長短，諸說互異。然杠長三仞，爲二丈一尺，韜一尋，爲八尺，餘不韜者一丈三尺。此似得其中乎。俟更考之。

記禮射不主皮節。鄭氏曰：尚書傳云，戰鬪不可不習，故於蒐狩以閑之也。凡祭取餘，獲陳于澤，然後卿大夫相與射也。中者雖不中也，取不中者雖中也，不取。何以然？所以貴揖讓之取也。而賤勇力之取。嚮之取也。於國中，勇力之取也。今之取也。於澤宮，揖讓之取也。義疏駁之曰：禮射未嘗不以命中爲雋，亦未嘗不以矢貫于正鵠爲中也。鄭氏此解，適與經違。又引尚書傳，本難徵信。况又顯然矛盾邪？愚

按鄭之引此者所以明不主皮之義而小遊經文取其意而分別觀之可矣。

獲者之俎折脊脊肺臠。敖氏曰臠在肺下非其次且與折文不合。蓋傳寫者因注首言臠而行也。大射注引此無臠字。又釋獲者之俎折脊脊肺則此俎不當言臠明矣。愚按敖氏此條可備一解。

古者於旅也語節。敖氏曰言古者以見周之不然。古謂殷以上也。於旅而語以節。殷也。然則周之禮其燕坐乃語數。愚按敖氏蓋以禮經屬周公之筆。則凡稱古者爲殷以上也。但春秋之末孔子出焉。禮未散佚也。或當指周初爲古。

亦未可定爾

箭鐻八十五尺有握握素節鄭氏曰握謂木所持處也素謂刊之也刊本一膚賈疏何休云側手爲膚投壺云室中五扶注云鋪四指曰扶一指按寸四指則四寸握謂四寸也愿按側乎膚者側其手則並四指而爲四寸此爲一握之數也

唯君有射于國中其餘否節敖氏曰君有射于國中者以其於公宮爲之也若人臣之家其庭淺隘器用又未必備故射則必于鄉州之學行事焉是雖居于國而亦不能射于其中也此不惟見尊君之意亦其勢然爾愿按敖氏解

經若此條者何其悖也。春秋二百年中，臣凌其君者有之，臣不習武事于國中，設爲此制，以杜漸防微，以此坊民，猶有跋扈恣睢，尾大不掉者，若之何而有中庭淺隘，器用不備之說也，謬亦甚矣。

陳氏祥道曰：諸侯之射，先行燕禮，卿大夫之射，先行鄉飲酒禮，旌以節之，鼓以節之，扑以戒之，定其位，有物課其功，有算使人必爭心于揖遜之間，奮武事於燕樂之際，德行由是可觀，齒位由是可正，所以正交接于鄉黨也。義疏引此爲鄉射總論，蓋亦射義之緒餘歟。

儀禮彙說卷五終